

光隆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暨會計師核閱報告
民國九十九及九十八年上半年度

地址：台北市大安區敦化南路二段一〇五號十六樓
電話：(〇二) 二七〇九二五五〇

§ 目 錄 §

項	目 頁	次	財 務 報 表 附 註 編 號
一、封 面	1		-
二、目 錄	2		-
三、會計師核閱報告	3~4		-
四、合併資產負債表	5		-
五、合併損益表	6~7		-
六、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	8		-
七、合併現金流量表	9~11		-
八、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一) 公司沿革及營業、合併概況	12~14		一
(二) 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4~18		二
(三) 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18		三
(四) 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18~34		四~二二
(五) 關係人交易	34		二三
(六) 質抵押之資產	35		二四
(七) 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35		二五
(八) 重大之災害損失	-		-
(九) 重大之期後事項	-		-
(十) 其 他	-		-
(十一) 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35~36		二六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35~36		二六
3. 大陸投資資訊	36		二六
4. 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業 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36		二六

會計師核閱報告

光隆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光隆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六月三十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之合併損益表、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核閱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核閱結果出具報告。列入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部分子公司財務報表未經本會計師核閱，而係由其他會計師核閱。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所出具之報告，有關該等子公司列入合併財務報表之金額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核閱報告，其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六月三十日之資產總額分別為新台幣 703,152 仟元及 583,367 仟元，皆占合併資產總額之 15%，民國九十九及九十八年上半年度之營業收入淨額分別為新台幣 116,337 仟元及 103,530 仟元，皆占合併營業收入淨額之 6%。

除下段所述者外，本會計師係依照審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六號「財務報表之核閱」規劃並執行核閱工作。由於本會計師僅實施分析、比較與查詢，並未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故無法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整體表示查核意見。

如合併財務報表附註一所述，列入合併財務報表之子公司中，部分非重要子公司之財務報表未經會計師核閱，其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六月三十日之資產總額分別為新台幣 880,011 仟元及 356,815 仟元，分別占合併資產總額之 18%及 9%；民國九十九及九十八年上半年度之營業收入淨額分別為新台幣 205,003 仟元及 109,338 仟元，分別占合併營業收入淨額之 10%及 6%。另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二十六附註揭露事項所述之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其與前述子公司有關之資訊亦未經會計師核閱。

依本會計師核閱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核閱報告，除上段所述該等子公司財務報表，倘經會計師核閱，對於民國九十九及九十八年上半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可能有所調整之影響外，並未發現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有違反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而須作修正之情事。

如合併財務報表附註三所述，光隆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自民國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起，採用新修訂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號「存貨之會計處理準則」。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張 清 福

會計師 柯 志 賢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六字第 0930160267 號

中 華 民 國 九 十 九 年 八 月 九 日

光隆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六月三十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九 十 九 年 六 月 三 十 日		九 十 八 年 六 月 三 十 日		代 碼	負 債 及 股 東 權 益	九 十 九 年 六 月 三 十 日		九 十 八 年 六 月 三 十 日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				
1100	現金(附註四)	\$ 372,190	8	\$ 404,356	11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十三及二十四)	\$ 1,673,030	35	\$ 1,158,401	31
131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附註二及五)	-	-	19,487	1	2110	應付短期票券(附註十四)	99,984	2	29,993	1
1120	應收票據淨額(附註二及六)	34,586	1	44,657	1	218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流動 (附註二及五)	25,001	1	3,812	-
114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二及七)	469,156	10	473,559	12	2120	應付票據	42,595	1	27,030	1
1178	其他應收款	169,295	3	130,403	3	2140	應付帳款	601,930	13	361,931	9
1210	存貨(附註二、八及二十四)	2,094,359	44	1,313,636	35	2160	應付所得稅	13,508	-	12,660	-
1286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附註二及二十)	9,166	-	2,838	-	2170	應付費用	166,123	3	146,499	4
1291	受限制資產(附註二十四)	57,716	1	2,496	-	2270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附註十五及二十四)	91,780	2	90,432	2
1298	其他流動資產	167,602	3	65,756	2	2298	其他流動負債	138,531	3	110,031	3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3,374,070	70	2,457,188	65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2,852,482	60	1,940,789	51
	長期投資(附註二、九及十)						長期負債				
148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72,584	2	72,584	2	2420	長期借款(附註十五及二十四)	205,774	4	205,073	6
1421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	2,094	-		其他負債				
14XX	長期投資合計	72,584	2	74,678	2	2810	應計退休金負債(附註二及十六)	3,960	-	1,600	-
	固定資產(附註二、十一及二十四)					2XXX	負債合計	3,062,216	64	2,147,462	57
1501	土地	142,765	3	142,765	4		股東權益(附註十七)				
1521	房屋及建築	969,008	20	862,044	23		股本				
1531	機器設備	619,854	13	608,667	16	3110	普通股股本	871,520	18	827,040	22
1541	水電設備	786	-	786	-		資本公積				
1551	運輸設備	27,439	1	23,301	1	3210	發行股票溢價	331,900	7	335,711	9
1561	辦公設備	15,994	-	11,121	-	3260	長期投資	58	-	58	-
1681	其他設備	183,577	4	152,801	4	32XX	資本公積合計	331,958	7	335,769	9
15X1	成本合計	1,959,423	41	1,801,485	48		保留盈餘				
15X9	減：累計折舊	(832,669)	(18)	(838,504)	(22)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158,795	3	146,588	4
1670	加：未完工程及預付設備款	79,985	2	129,804	3	3350	未分配盈餘	276,580	6	180,363	4
15XX	固定資產淨額	1,206,739	25	1,092,785	29	33XX	保留盈餘合計	435,375	9	326,951	8
	無形資產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				
1770	遞延退休金成本	1,490	-	-	-	3420	累積換算調整數(附註二)	107,283	2	163,248	4
1782	土地使用權(附註二及二十四)	76,065	2	84,333	2	3430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附註二及十七)	(888)	-	-	-
17XX	無形資產合計	77,555	2	84,333	2	3480	庫藏股票(附註二及十八)	(19,865)	-	(13,263)	-
	其他資產					3XXX	股東權益合計	1,725,383	36	1,639,745	43
1820	存出保證金	4,090	-	4,722	-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 4,787,599	100	\$ 3,787,207	100
1830	遞延費用(附註二)	27,178	1	16,015	1						
1844	長期應收款項	9,177	-	13,692	-						
1848	催收款淨額(附註二及十二)	-	-	-	-						
1860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附註二及二十)	16,206	-	43,794	1						
18XX	其他資產合計	56,651	1	78,223	2						
1XXX	資 產 總 計	\$ 4,787,599	100	\$ 3,787,207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九十九年八月九日核閱報告)

董事長：詹正華

經理人：夏 元

會計主管：陳怡如

光隆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損益表

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

代碼	九十九年上半年度		九十八年上半年度	
	金額	%	金額	%
4110 銷貨收入	\$2,006,834	100	\$1,756,920	100
4170 減：銷貨退回	(794)	-	(75)	-
4190 銷貨折讓	(3,149)	-	(54)	-
4000 營業收入淨額(附註二)	2,002,891	100	1,756,791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十九)	(1,682,016)	(84)	(1,513,273)	(86)
5910 營業毛利	<u>320,875</u>	<u>16</u>	<u>243,518</u>	<u>14</u>
營業費用(附註十九及二十三)				
6100 推銷費用	(149,780)	(7)	(121,985)	(7)
6200 管理費用	(91,409)	(5)	(87,153)	(5)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20,314)	(1)	(14,095)	(1)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261,503)	(13)	(223,233)	(13)
6900 營業淨利	<u>59,372</u>	<u>3</u>	<u>20,285</u>	<u>1</u>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7110 利息收入	2,650	-	661	-
7121 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	-	-	438	-
7122 股利收入	11,349	1	3,783	1
7130 處分固定資產利益	-	-	27	-
7160 兌換利益淨額	37,710	2	-	-
7310 金融資產評價利益(附註二及五)	-	-	19,487	1
7480 什項收入	<u>10,852</u>	<u>-</u>	<u>36,164</u>	<u>2</u>
7100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合計	<u>62,561</u>	<u>3</u>	<u>60,560</u>	<u>4</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碼	九十九年上半年度		九十八年上半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7510	(\$ 10,211)	(1)	(\$ 15,799)	(1)				
7530	(106)	-	(32)	-				
7560	-	-	(23,128)	(1)				
7650	金融負債評價損失(附註二及五)							
	(24,967)	(1)	(3,812)	-				
7880	(15,639)	(1)	(8,808)	(1)				
7500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合計							
	(50,923)	(3)	(51,579)	(3)				
7900	71,010	3	29,266	2				
8110	(24,521)	(1)	(23,673)	(2)				
9600	<u>\$ 46,489</u>	<u> 2</u>	<u>\$ 5,593</u>	<u>-</u>				
代碼	稅	前	稅	後	稅	前	稅	後
	每股盈餘(附註二十一)							
9750	<u>\$ 0.77</u>		<u>\$ 0.55</u>		<u>\$ 0.23</u>		<u>\$ 0.07</u>	
9850	<u>\$ 0.76</u>		<u>\$ 0.54</u>		<u>\$ 0.22</u>		<u>\$ 0.07</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九十九年八月九日核閱報告)

董事長：詹正華

經理人：夏元

會計主管：陳怡如

光隆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

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股東權益						其他項目			股東權益合計
	股 普通股本	本 預收股本	資 發行股票溢價	公 長期投資	保 留 法定盈餘公積	盈 餘 未分配盈餘	未認列為退休金 成本之淨損失	庫 藏 股 票		
九十九年一月一日餘額	\$ 859,075	\$ -	\$ 332,965	\$ 58	\$ 146,588	\$ 296,838	\$ 116,077	(\$ 888)	(\$ 19,865)	\$ 1,730,848
九十八年度盈餘分配										
法定盈餘公積	-	-	-	-	12,207	(12,207)	-	-	-	-
現金股利	-	-	-	-	-	(54,540)	-	-	-	(54,540)
九十九年上半年度合併總純益	-	-	-	-	-	46,489	-	-	-	46,489
員工認股權行使	12,445	-	(1,065)	-	-	-	-	-	-	11,380
換算調整數之變動	-	-	-	-	-	-	(8,794)	-	-	(8,794)
九十九年六月三十日餘額	<u>\$ 871,520</u>	<u>\$ -</u>	<u>\$ 331,900</u>	<u>\$ 58</u>	<u>\$ 158,795</u>	<u>\$ 276,580</u>	<u>\$ 107,283</u>	<u>(\$ 888)</u>	<u>(\$ 19,865)</u>	<u>\$ 1,725,383</u>
九十八年一月一日餘額	\$ 827,040	\$ -	\$ 335,711	\$ 58	\$ 139,368	\$ 222,842	\$ 178,327	\$ -	(\$ 9,017)	\$ 1,694,329
九十七年度盈餘分配										
法定盈餘公積	-	-	-	-	7,220	(7,220)	-	-	-	-
現金股利	-	-	-	-	-	(40,852)	-	-	-	(40,852)
九十八年上半年度合併總純益	-	-	-	-	-	5,593	-	-	-	5,593
換算調整數之變動	-	-	-	-	-	-	(15,079)	-	-	(15,079)
庫藏股買回—427 仟股	-	-	-	-	-	-	-	-	(4,246)	(4,246)
九十八年六月三十日餘額	<u>\$ 827,040</u>	<u>\$ -</u>	<u>\$ 335,711</u>	<u>\$ 58</u>	<u>\$ 146,588</u>	<u>\$ 180,363</u>	<u>\$ 163,248</u>	<u>\$ -</u>	<u>(\$ 13,263)</u>	<u>\$ 1,639,745</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九十九年八月九日核閱報告)

董事長：詹正華

經理人：夏元

會計主管：陳怡如

光隆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九 十 九 年 上 半 年 度	九 十 八 年 上 半 年 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合併總純益	\$ 46,489	\$ 5,593
調整項目：		
折舊費用	43,948	40,826
攤銷費用	7,759	7,522
遞延所得稅	7,940	(7,818)
金融資產評價利益	-	(19,487)
金融負債評價損失	24,967	3,812
存貨跌價損失(回升利益)	(31,737)	21,028
存貨報廢損失	5,099	-
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	-	(438)
處分固定資產利益	-	(27)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	106	32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		
交易目的金融商品	(5,041)	(16,535)
應收票據	127,550	30,888
應收帳款	(90,430)	(102,498)
其他應收款	(100,219)	(91,966)
存 貨	(916,297)	(164,330)
其他流動資產	(72,507)	(2,571)
長期應收款項	2,081	(8,234)
應付票據	37,903	8,244
應付帳款	80,187	(7,914)
應付所得稅	(21,107)	(18,720)
應付費用	(15,112)	(27,706)
其他流動負債	32,262	26,396
應計退休金負債	(83)	(253)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836,242)	(324,156)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子公司價款	-	(45,108)
受限制資產減少	63,978	244

(接次頁)

(承前頁)

	九 十 九 年 上 半 年 度	九 十 八 年 上 半 年 度
購置固定資產	(\$ 104,294)	(\$ 93,683)
處分固定資產價款	708	1,107
存出保證金減少	478	1,999
遞延費用增加	(14,252)	(2,921)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53,382)	(138,362)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	708,121	358,030
應付短期票券增加	50,015	29,993
長期借款增加	40,000	50,000
長期借款減少	(45,290)	(50,202)
員工行使認股權	11,380	-
庫藏股票買回成本	-	(4,246)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764,226	383,575
匯率影響數	6,749	12,393
本期現金減少數	(118,649)	(66,550)
期初現金餘額	490,839	470,906
期末現金餘額	\$ 372,190	\$ 404,356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支付利息(不含資本化利息)	\$ 8,962	\$ 18,297
支付所得稅	\$ 37,688	\$ 31,818
購置固定資產支付現金		
購置固定資產	\$ 103,416	\$ 88,748
期初應付款	878	4,935
期末應付款	-	-
支付現金	\$ 104,294	\$ 93,683
支付現金股利		
發放現金股利	\$ 54,540	\$ 40,852
期末應付款項	(54,540)	(40,852)
支付現金	\$ -	\$ -

(接次頁)

(承前頁)

取得子公司之補充揭露資訊：

本公司於九十八年一月三十一日取得子公司 ROO HSING INTERNATIONAL GARMENT CO., Ltd. 100%股權，其取得當時資產與負債之公平價值如下：

	金	額
現金	\$	9,298
應收帳款		5,773
存貨		4,419
預付款項		2,940
固定資產		104,827
遞延費用		22,712
土地使用權		21,239
應付帳款	(12,132)
其他應付款	(13,438)
應付費用	(<u>20,756</u>)
取得子公司之總價款		124,882
減：取得子公司之現金餘額	(<u>9,298</u>)
取得子公司之淨現金流出		115,584
減：期初預付長期投資款	(<u>70,476</u>)
	\$	<u>45,108</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九十九年八月九日核閱報告)

董事長：詹正華

經理人：夏元

會計主管：陳怡如

光隆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九十九及九十八年上半年度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及營業、合併概況

公司沿革及營業

本公司原名光隆羽毛廠股份有限公司，於五十五年二月依中華民國公司法及相關法令成立，經營各種羽毛及羽毛衣、羽毛皮衣飾類、羽毛寢具之加工、精製、銷售業務。嗣經八十九年四月十五日股東常會決議，將公司名稱變更為光隆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股票於八十八年四月起在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上櫃買賣。

截至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六月三十日止，本公司及子公司期末員工人數分別為 5,870 人及 5,195 人。

合併概況

(一) 列入合併財務報表之子公司及其變動情形：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九十九年六月三十日	九十八年六月三十日	
本公司	KWONG LUNG FEATHER (B.V.I.) LIMITED	各項投資及貿易活動	100%	100%	依英屬維京群島有關法令設立，為控股公司。
本公司	KWONG LUNG MEKO CO., LTD.	生產銷售羽絨、羽絨製品、各類服裝及其他縫紉製品	100%	100%	—
本公司	KWONG LUNG JAPAN CO., LTD.	經營羽毛製品、寢具製造、毛皮製品、帽子及衣料品製造之輸出入及販賣等業務	100%	100%	—
本公司	SNOWDOWN INTERNATIONAL DEVELOPMENT CORP.	各項投資活動	40%	40%	依英屬維京群島有關法令設立，為控股公司。
本公司	BO HSING ENTERPRISE CO., LTD.	成衣及針織品之製造、水洗及染色業務	100%	100%	—

(接次頁)

(承前頁)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九十九年六月三十日	九十八年六月三十日	
本公司	TOPTEx GARMENT CO., LTD. (原 ROO HSING INTERNATIONAL GARMENT CO., LTD.於九十九年五月更名為 TOPTEx GARMENT CO., LTD.)	生產加工及經營各類成衣產品	100%	100%	於九十八年二月一日起併入合併個體
KWONG LUNG FEATHER (B.V.I) LIMITED	SNOWDOWN INTERNATIONAL DEVELOPMENT CORP.	各項投資活動	60%	60%	依英屬維京群島有關法令設立，為控股公司。
KWONG LUNG FEATHER (B.V.I) LIMITED	光隆羽絨制品(蘇州)有限公司	生產銷售羽絨、羽絨製品、各類服裝及其他縫紉製品	100%	100%	—
光隆羽絨制品(蘇州)有限公司	漣水嘉塘制衣有限公司	成衣加工製造及進出口買賣業務	100%	-	於九十九年六月十三日起併入合併個體
SNOWDOWN INTERNATIONAL DEVELOPMENT CORP.	WINTERTEX CORP.	成衣加工製造及進出口買賣業務	100%	100%	於九十四年三月已停業。
SNOWDOWN INTERNATIONAL DEVELOPMENT CORP.	CARDONA APPAREL, INC.	成衣加工製造及進出口買賣業務	100%	100%	於九十四年十二月已停業。

列入合併財務報表之子公司財務報表，九十九年上半年度除 KWONG LUNG JAPAN CO., LTD.、BO HSING ENTERPRISE CO., LTD.、TOPTEx GARMENT CO., LTD.、漣水嘉塘制衣有限公司、WINTERTEX CORP.及 CARDONA APPAREL, INC.為非重要子公司而未經會計師核閱，其餘子公司財務報表除 KWONG LUNG MEKO CO., LTD.係由子公司所在地之會計師核閱，餘係由查核本公司財務報表之會計師核閱；九十八年上半年度除 KWONG LUNG JAPAN CO., LTD.、BO HSING ENTERPRISE CO., LTD.、WINTERTEX CORP.及 CARDONA APPAREL, INC.為非重要子公司而未經會計師核閱，其餘子公司財務報表除 KWONG LUNG MEKO CO., LTD.及 TOPTEx GARMENT CO., LTD.係由子公司所在地之會計師核閱，餘係由查核本公司財務報表之會計師核閱。子

公司財務報表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四號規定轉換為新台幣財務報表，再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七號編製合併財務報表。

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沖銷母公司與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重大之交易及其餘額。

(二) 所有子公司之帳目已併入編製九十九及九十八年上半年度合併財務報表。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合併財務報表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依照前述準則及原則編製財務報表時，本公司及子公司對於備抵呆帳、存貨跌價損失、固定資產折舊、所得稅、退休金以及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費用等之提列，必須使用合理之估計金額，因估計涉及判斷，實際結果可能有所差異。

重要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現金，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以及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一年內變現之資產；固定資產、無形資產及其他不屬於流動資產之資產為非流動資產。流動負債包括主要為交易目的而發生之負債，以及須於資產負債表日後一年內清償之負債，負債不屬於流動負債者為非流動負債。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包括交易目的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本公司及子公司成為金融商品合約之一方時，認列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對於合約權利喪失控制時，除列金融資產；於合約規定之義務解除、取消或到期而使金融負債消滅時，除列金融負債。

原始認列時，係以公平價值加計交易成本衡量，續後評價時，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當期損益。金融商品除列時，出售所得價款或支付金額與帳面價值之差額，計入當期損益。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衍生性商品未能符合避險會計者，係分類為交易目的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公平價值為正值時，列為金融資產；公平價值為負值時，列為金融負債。

公平價值之基礎：無活絡市場之金融商品，以評價方法估計公平價值。

收入認列及應收帳款、備抵呆帳

本公司及子公司係於貨物之所有權及顯著風險移轉予客戶時認列銷貨收入，因其獲利過程大部分已完成，且已實現或可實現。去料加工時，加工產品之所有權及顯著風險並未移轉，是以去料時不作銷貨處理。

銷貨收入係按本公司及子公司與買方所協議交易對價（考量商業折扣及數量折扣後）之公平價值衡量；惟銷貨收入之對價為一年期以內之應收款時，其公平價值與到期值差異不大且交易量頻繁，則不按設算利率計算公平價值。

備抵呆帳係按應收款項之收回可能性評估提列。本公司及子公司係依據對客戶之應收帳款帳齡分析，定期評估應收帳款之收回可能性。

存 貨

存貨包括原料、物料、半成品、製成品、託外加工品及商品。如附註三所述，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起，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計價，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成本及銷售費用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採用加權平均法。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無法可靠衡量公平價值之權益商品投資，包括未上市（櫃）股票及興櫃股票等，以原始認列之成本衡量。現金股利於除息日認列收益，但依據投資前淨利宣告之部分，係自投資成本減除。股票股利不列為投資收益，僅註記股數增加，並按增加後之總股數重新計算每股成本。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此減損金額不予迴轉。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本公司對被投資公司持有表決權股份達百分之二十以上或具有重大影響力者，採用權益法評價。

取得股權或首次採用權益法時，投資成本與股權淨值間之差額，先將投資成本予以分析處理，投資成本超過可辨認淨資產公平價值部分列為商譽，商譽不予攤銷。

固定資產

固定資產以成本減累計折舊計價。固定資產購建期間為該項資產所支出款項而負擔之利息，予以資本化列為固定資產之成本。重大之更新及改良作為資本支出；修理及維護支出則作為當期費用。

折舊採用平均法依下列耐用年限計提：建築物及附屬設備，二年至五十年；機器設備，三年至十五年；水電設備，八年至十年；運輸設備，四年至三十年；辦公設備，三年至十五年；其他設備，三年至五十年。耐用年限屆滿仍繼續使用之固定資產，則就其殘值按重行估計可使用年數繼續提列折舊。

固定資產出售或報廢時，其相關成本及累計折舊均自帳上減除。處分固定資產之利益或損失，列為當期之營業外利益或損失。

土地使用權

土地使用權係部分子公司使用設立地址土地所給付之權利金，採用直線法依其使用年限分期攤銷。

遞延費用

主要係專櫃裝潢工程及電腦軟體等支出，按二年至二十年平均攤提。

資產減損

倘資產（主要為固定資產、遞延費用、土地使用權與採權益法評價之長期股權投資）以其相關可回收金額衡量帳面價值有重大減損時，就其減損部分認列損失。嗣後若資產可回收金額增加時，將減損損失之迴轉認列為利益，惟資產於減損損失迴轉後之帳面價值，不得超過該項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認列攤銷後之帳面價值。

進行減損測試時，每年應藉由各單位帳面價值與其可回收金額之比較，進行各單位之減損測試。各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價值，減損損失依現金產生單位中各資產帳面價值等比例分攤至各資產。

員工認股權

發行酬勞性員工認股權，其給與日於九十三年一月一日至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間者，係適用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解釋函相關規定，本公司選擇採用內含價值法處理，酬勞成本於符合認股權計畫所規定之員工服務年限內逐期認列為費用。

退休金

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之退休金係按精算結果認列；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之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當期費用。

確定給付退休辦法發生縮減或清償時，將縮減或清償損益列入當期之淨退休金成本。

庫藏股票

本公司買回已發行股票作為庫藏股票時，將所支付之成本借記庫藏股票，列為股東權益之減項。

所得稅

所得稅作同期間與跨期間之分攤。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評估其可實現性，認列備抵評價金額；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之所得稅影響數則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依其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分類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無相關之資產或負債者，依預期回轉期間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依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百分之十所得稅，列為股東會決議年度之所得稅費用。

外幣交易及外幣財務報表之換算

非衍生性商品之外幣交易所產生之各項外幣資產、負債、收入或費用，按交易日之即期匯率折算新台幣金額入帳。外幣資產及負債實際收付結清所產生之兌換差額，作為當期損益。

資產負債表日之外幣貨幣性資產或負債，按該日即期匯率予以調整，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

外幣長期投資按權益法計價者，以被投資公司之外幣財務報表換算後所得之股東權益做為依據，兌換差額列入累積換算調整數，作為股東權益之調整項目。

重分類

九十八年上半年度之合併財務報表若干項目經重分類，俾配合九十九年上半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表達。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存貨之會計處理準則

本公司及子公司自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起，採用新修訂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號「存貨之會計處理準則」。主要之修訂包括(一)存貨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且除同類別存貨外應逐項比較之；(二)未分攤固定製造費用於發生當期認列為銷貨成本；及(三)異常製造成本及存貨跌價損失（或回升利益）應分類為銷貨成本。此項會計變動，使九十八年上半年度合併總純益減少 36,437 仟元，稅後基本每股盈餘減少 0.44 元。

四、現金

	九 十 九 年 六 月 三 十 日	九 十 八 年 六 月 三 十 日
庫存現金及零用金	\$ 3,548	\$ 4,357
活期存款	170,125	60,925
支票存款	17,943	4,544
外幣存款	166,016	309,108
定期存款	14,558	25,422
	<u>\$372,190</u>	<u>\$404,356</u>

五、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

	九 十 九 年 六 月 三 十 日	九 十 八 年 六 月 三 十 日
<u>交易目的之金融資產－流動</u>		
遠期外匯合約	\$ <u> -</u>	\$ <u>19,487</u>
<u>交易目的之金融負債－流動</u>		
遠期外匯合約	\$ 24,691	\$ 1,338
換匯換利合約	<u> 310</u>	<u> 2,474</u>
	<u>\$ 25,001</u>	<u>\$ 3,812</u>

本公司及子公司從事遠期外匯及換匯換利合約交易之目的，主要係為規避因匯率波動所產生之風險。本公司及子公司之財務避險策略係以達成規避大部分公平價值變動或現金流量風險為目的。

於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六月三十日，尚未到期之遠期外匯合約如下：

	幣 別	到 期 期 間	合 約 金 額 (仟 元)
<u>九 十 九 年 六 月 三 十 日</u>			
買入遠期外匯	新台幣兌歐元	99.07.26-100.05.10	NTD161,520/ EUR 3,800
賣出遠期外匯	美元兌新台幣	99.07.27-99.10.27	USD 4,000/ NTD 128,800
賣出遠期外匯	日幣兌新台幣	99.07.15-100.03.29	JPY 878,000/ NTD 311,164
賣出遠期外匯	美元兌人民幣	100.05.16	USD 22,000/ NTD 150,700
賣出遠期外匯	美元兌人民幣	99.09.28-99.11.30	USD 5,000/ NTD 33,799
<u>九 十 八 年 六 月 三 十 日</u>			
買入遠期外匯	新台幣兌歐元	98.07.13-99.02.22	NTD 77,973/ EUR 1,810
賣出遠期外匯	美元兌新台幣	98.07.24-98.09.14	USD 6,000/ NTD 206,030
賣出遠期外匯	日幣兌新台幣	98.07.16-99.03.18	JPY 655,000/ NTD 225,964

截至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尚未到期之換匯換利合約如下：

合 約 金 額 (仟 元)	到 期 日	支 付 利 率 區 間	收 取 利 率 區 間
<u>九十九年六月三十日</u>			
USD 2,000/ CNY 13,650	100.01.18	0%	3 個月 LIBOR+0.2%
<u>九十八年六月三十日</u>			
USD 3,000/ CNY 20,460	99.6.18	2.85%	LIBOR+0.5%

於九十九及九十八年上半年度，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產生之淨（損）益分別為(32,943)仟元及 25,842 仟元。

六、應收票據淨額

	九 十 九 年 六 月 三 十 日	九 十 八 年 六 月 三 十 日
應收票據	\$ 36,294	\$ 44,692
減：票據貼現	(1,701)	-
備抵呆帳	(7)	(35)
	<u>\$ 34,586</u>	<u>\$ 44,657</u>

七、應收帳款淨額

	九 十 九 年 六 月 三 十 日	九 十 八 年 六 月 三 十 日
應收帳款	\$482,273	\$488,272
減：備抵呆帳	(13,117)	(14,713)
	<u>\$469,156</u>	<u>\$473,559</u>

八、存 貨

	九 十 九 年 六 月 三 十 日	九 十 八 年 六 月 三 十 日
商 品	\$ 18,137	\$ 25,608
製 成 品	316,839	237,991
半 成 品	672,268	461,354
原 料	791,699	448,088
物 料	42,106	19,373
託外加工品	48,564	43,396
在途存貨	204,746	77,826
	<u>\$ 2,094,359</u>	<u>\$ 1,313,636</u>

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六月三十日之備抵存貨跌價損失分別為 129,030 仟元及 211,693 仟元。

九十九及九十八年上半年度與存貨相關之銷貨成本分別為 1,682,016 仟元及 1,513,273 仟元。

九十九及九十八年上半年度之銷貨成本分別包括存貨淨變現價值回升利益 31,737 仟元及存貨跌價損失 21,028 仟元、存貨報廢損失 5,099 仟元及 0 仟元。

九、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九 十 九 年 六 月 三 十 日	九 十 八 年 六 月 三 十 日
國內興櫃普通股		
金居開發銅箔股份有限公司	\$ 37,489	\$ 37,489
國內非上市（櫃）普通股		
樹東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35,095	35,095
	<u>\$ 72,584</u>	<u>\$ 72,584</u>

本公司所持有之上述股票投資，因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其公平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故以成本衡量。

十、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九十九年六月三十日		九十八年六月三十日	
	金 額	持 股 %	金 額	持 股 %
非上市（櫃）公司				
經典綜合企業指南股份有 限公司	\$ -	-	\$ 2,094	45

(一)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及其投資利益，係依據被投資公司同期間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認列。

(二) 經典綜合企業指南股份有限公司股東會決議於九十八年六月三十日解散，上述申請解散登記，於九十八年七月十三日業經主管機關核准。

十一、固定資產

	九 十 九 年 六 月 三 十 日	九 十 八 年 六 月 三 十 日
累計折舊		
房屋及建築	\$271,459	\$244,312
機器設備	419,159	463,122
水電設備	786	781
運輸設備	13,004	10,933
辦公設備	9,005	8,145
其他設備	119,256	111,211
	<u>\$832,669</u>	<u>\$838,504</u>

十二、催收款淨額

	九 十 九 年 六 月 三 十 日	九 十 八 年 六 月 三 十 日
催收款	\$ 15,990	\$ 15,548
減：備抵呆帳	(15,990)	(15,548)
	<u>\$ -</u>	<u>\$ -</u>

係經催收久未收回之貨款轉列催收款，基於穩健原則提列足額備抵呆帳。

十三、短期借款

	九 十 九 年 六 月 三 十 日	九 十 八 年 六 月 三 十 日
銀行週轉性借款	\$ 1,433,749	\$ 952,931
應付遠期信用狀借款	239,281	205,470
	<u>\$ 1,673,030</u>	<u>\$ 1,158,401</u>
利率區間	<u>0.5038%-5.0445%</u>	<u>0.8%-5.841%</u>

十四、應付短期票券

	九 十 九 年 六 月 三 十 日	九 十 八 年 六 月 三 十 日
發行金額	\$ 100,000	\$ 30,000
減：未攤銷折價	(16)	(7)
	<u>\$ 99,984</u>	<u>\$ 29,993</u>
利率區間	<u>0.25%-0.39%</u>	<u>0.3%</u>

十五、長期借款

借 款 性 質	還 款 期 限	九 十 九 年 六 月 三 十 日	九 十 八 年 六 月 三 十 日
抵押借款	95.11.10-99.11.10 (分期償還，已於 98.9.30 提前償還)	\$ -	\$ 23,333
抵押借款	98.06.03-101.06.03 (分期償還)	33,333	50,000
信用借款	96.07.11-99.07.10 (分期償還，已於 99.6.11 提前償還)	-	22,253
信用借款	97.05.30-100.05.30 (分期償還)	15,616	32,388

(接次頁)

(承前頁)

借 款 性 質	還 款 期 限	九 十 九 年 六 月 三 十 日	九 十 八 年 六 月 三 十 日
抵押借款	97.04.29-102.04.29 (分期償還)	\$ 27,557	\$ 39,372
抵押借款	97.08.21-102.04.29 (分期償還)	9,002	12,861
抵押借款	97.11.07-102.04.29 (分期償還)	3,996	5,709
抵押借款	97.12.01-102.04.29 (分期償還)	35,824	51,184
抵押借款	97.12.04-102.04.29 (分期償還)	29,394	41,997
信用借款	99.6.22-101.6.22 (分期償還)	40,000	-
抵押借款	98.10.26-101.6.3 (分期償還)	28,636	-
抵押借款	98.12.10-101.6.3 (分期償還)	20,000	-
抵押借款	98.7.23-102.4.29 (分期償還)	18,372	-
抵押借款	98.12.24-102.4.29 (分期償還)	35,824	-
信用借款	96.09.04-99.09.04	-	16,408
		297,554	295,505
減：一年內到期		(91,780)	(90,432)
		<u>\$ 205,774</u>	<u>\$ 205,073</u>
利率區間		<u>1.2157%-1.76%</u>	<u>1.5368%-2.3975%</u>

十六、員工退休金

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依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退休金專戶。本公司九十九及九十八年上半年度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3,780 仟元及 3,130 仟元。

適用「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係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六個月平均工資計算。本公司九十九及九十八年上半年度分別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百分之七點七二及百分之五點四提撥員工退休基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

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本公司九十九及九十八年上半年度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2,867 仟元及 2,567 仟元。

編入合併財務報表個體中屬投資控股性質之子公司並無員工，是以並未訂定員工退休辦法，亦未提撥及認列退休金費用。除前述子公司以外之合併個體係採確定提撥退休辦法，皆依據當地政府法令規定提撥退休金，並於提撥時認列為退休金費用。

十七、股東權益

(一) 普通股股本

	九 十 九 年 六 月 三 十 日	九 十 八 年 六 月 三 十 日
額定股本		
股數 (仟股)	<u>110,000</u>	<u>110,000</u>
面額 (元)	<u>\$ 10</u>	<u>\$ 10</u>
股 本	<u>\$ 1,100,000</u>	<u>\$ 1,100,000</u>
實收股本		
股數 (仟股)	<u>87,152</u>	<u>82,704</u>
面額 (元)	<u>\$ 10</u>	<u>\$ 10</u>
股 本	<u>\$ 871,520</u>	<u>\$ 827,040</u>

(二) 員工認股權

本公司分別於九十二年十二月及九十六年九月給與員工認股權 7,407 單位及 3,000 單位，每一單位可認購普通股一仟股。給與對象包含本公司符合特定條件之員工。認股權之存續期間分別為十年及六年，憑證持有人於發行屆滿二年之日起，可行使被給與之一定比例之認股權。認股權行使價格為發行當日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格，認股權發行後，遇有本公司普通股股份發生變動時，認股權行使價格依規定公式予以調整及本公司若有發放現金股利，依相關法令規定需等幅降低認股價格。

九十九及九十八年上半年度員工認股權之相關資訊如下：

	九 十 九 年 上 半 年 度		九 十 八 年 上 半 年 度		九 十 九 年 上 半 年 度		九 十 八 年 上 半 年 度	
	九十二年給與	加權平均	九十六年給與	加權平均	九十二年給與	加權平均	九十六年給與	加權平均
員工認股權	單位	(元)	單位	(元)	單位	(元)	單位	(元)
期初流通在外	2,022	\$ 9.1	2,060.5	\$ 9.3	4,756		2,799	
本期執行	(968.5)	9.1	(276)	9.3	-		-	
本期放棄或失效	-	-	(6)	-	(185)		(54)	
期末流通在外	<u>1,053.5</u>	<u>\$ 9.1</u>	<u>1,778.5</u>	<u>\$ 9.3</u>	<u>4,571</u>	<u>\$ 9.6</u>	<u>2,745</u>	<u>\$ 9.8</u>

於九十九年上半年度執行之員工認股權，其於執行日之加權平均股價為 16.07 元。

截至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六月底止，流通在外之員工認股權相關資訊如下：

九十九年六月三十日		九十八年六月三十日	
行使價格 之範圍 (元)	加權平均剩餘 合約期限 (年)	行使價格 之範圍 (元)	加權平均剩餘 合約期限 (年)
\$ 9.1	3.42	\$ 9.6	4.42
9.3	3.18	9.8	4.18

九十九及九十八年上半年度依內含價值法認列之酬勞成本均為 0 仟元。

若本公司將給與日於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含) 以前之員工認股權依財務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公報規定衡量時，九十九及九十八年上半年度擬制資訊如下：

	九十九年上半年度	九十八年上半年度
本期淨利	<u>\$ 45,698</u>	<u>\$ 3,895</u>
稅後基本每股盈餘 (元)	<u>\$ 0.54</u>	<u>\$ 0.05</u>

(四) 資本公積

依照法令規定，資本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外，不得使用，但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 (包括以超過面額發行普通股) 產生之資本公積，得撥充股本；其撥充股本，每年以實收股本一定比率為限。因長期股權投資產生之資本公積，不得作為任何用途。

(五) 盈餘分配及股利政策

本公司分配盈餘時，必須依法令規定就股東權益減項 (包括未實現重估增值、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及累積換算調整數) 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嗣後股東權益減項金額如有減少，可就減少金額自特別盈餘公積轉回未分配盈餘。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當其餘額已達實收股本百分之五十時，得以其半數撥充股本。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以往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並依法令及主管機關規定，提列特別盈餘公積，餘額連同以前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依本公司股利政策擬具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後分派之。就其餘額提撥一定比率按下述方式分派之。

1. 員工紅利不得低於百分之一，最高以百分之十為限；
2. 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不得高於百分之五；
3. 股東股利其中之現金股利不得低於百分之二十，股票股利分配則視實際財務結構調整之。

盈餘提供分派之比率及股利分配之比率，得視當年度實際獲利及資金狀況，經股東會決議調整之。本公司股利政策係考量公司資本支出及營運週轉所需，先以保留盈餘支應之，並將其轉作資本分配予股東，若有剩餘之盈餘，公司得依當年度實際營運情況，並考量次一年度之資本預算規劃，決定最適當之股利政策。

九十九年上半年度對於應付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之估列分別為 2,501 仟元及 1,150 仟元及九十八年上半年度則分別為 2,216 仟元及 1,150 仟元，係依過去經驗以可能發放之金額為基礎，分別以預計全年發放金額 5,002 仟元及 2,300 仟元計算。年度終了後，董事會決議之發放金額有重大變動時，該變動調整原提列年度費用，於股東會決議日時，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調整入帳。如股東會決議採股票發放員工紅利，股票紅利股數按決議分紅之金額除以股票公平價值決定，股票公平價值係指股東會決議日前一日之收盤價（考量除權除息之影響後）。

本公司股東常會分別於九十九年六月十一日及九十八年六月十九日，決議通過九十八及九十七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 (元)	
	九十八年度	九十七年度	九十八年度	九十七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12,207	\$ 7,220		
分配項目如下：				
現金股利	54,540	40,852	\$ 0.65	\$ 0.5

本公司分別於九十九年六月十一日及九十八年六月十九日之股東會決議配發九十八及九十七年度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如下：

	九 十 八 年 度		九 十 七 年 度	
	現金紅利	股票紅利	現金紅利	股票紅利
員工紅利	\$ 4,500	\$ -	\$ 4,500	\$ -
董監事酬勞	2,300	-	2,300	-

	九 十 八 年 度		九 十 七 年 度	
	員工紅利	董監事酬勞	員工紅利	董監事酬勞
股東會決議配發金額	\$ 4,500	\$ 2,300	\$ 4,500	\$ 2,300
各年度財務報表認列金額	<u>4,500</u>	<u>2,300</u>	<u>4,500</u>	<u>2,300</u>
差異	<u>\$ -</u>	<u>\$ -</u>	<u>\$ -</u>	<u>\$ -</u>

股東會決議配發之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與各年度財務報表認列之員工分紅及董監事酬勞並無差異。

有關本公司董事會通過擬議及股東會決議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十八、庫藏股票

單位：仟股

收 回 原 因	期 初 股 數	本 期 增 加	本 期 減 少	期 末 股 數
<u>九十九年上半年度</u>				
轉讓予員工	2,000	-	-	2,000
<u>九十八年上半年度</u>				
轉讓予員工	1,000	427	-	1,427

本公司持有之庫藏股票，依證券交易法規定不得質押，亦不得享有股利之分派及表決權等權利。

十九、用人、折舊及攤銷費用

	九 十 九 年 上 半 年 度		
	營 業 成 本	營 業 費 用	合 計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	\$ 215,289	\$ 95,019	\$ 310,308
勞健保費用	10,724	5,984	16,708

(接次頁)

(承前頁)

	九 十 九 年 上 半 年 度	九 十 九 年 上 半 年 度	合 計
	營 業 成 本	營 業 費 用	
退休金費用	\$ 1,346	\$ 5,513	\$ 6,859
其他用人費用	<u>9,861</u>	<u>9,516</u>	<u>19,377</u>
	<u>\$ 237,220</u>	<u>\$ 116,032</u>	<u>\$ 353,252</u>
折舊費用	\$ 34,393	\$ 9,555	\$ 43,948
攤銷費用	2,316	5,443	7,759

	九 十 八 年 上 半 年 度	九 十 八 年 上 半 年 度	合 計
	營 業 成 本	營 業 費 用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	\$ 143,025	\$ 87,856	\$ 230,881
勞健保費用	5,978	5,626	11,604
退休金費用	3,106	5,369	8,475
其他用人費用	<u>35,213</u>	<u>16,055</u>	<u>51,268</u>
	<u>\$ 187,322</u>	<u>\$ 114,906</u>	<u>\$ 302,228</u>
折舊費用	\$ 27,791	\$ 13,035	\$ 40,826
攤銷費用	3,983	3,539	7,522

二十、所得稅

- (一) 本公司截至九十六年度止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 (二) 依所得稅法規定，本公司之營利事業所得稅以本公司主體為申報單位，子公司則適用當地法令規定申報。
- (三) 淨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項目如下：

流 動	九 十 九 年 六 月 三 十 日	九 十 八 年 六 月 三 十 日
遞延所得稅資產		
呆帳損失超限	\$ 3,966	\$ 4,786
未實現存貨跌價損失	23,742	41,752
未實現兌換損失	644	2,095
金融資產評價損失	-	267
金融負債評價損失	3,517	-

(接次頁)

(承前頁)

	九 十 九 年 六 月 三 十 日	九 十 八 年 六 月 三 十 日
資本化財稅差異	\$ 188	\$ 213
其 他	<u>1,335</u>	<u>969</u>
	33,392	50,082
備抵評價	(<u>21,388</u>)	(<u>40,205</u>)
	<u>12,004</u>	<u>9,877</u>
遞延所得稅負債		
未實現兌換利益	(2,838)	(3,142)
金融資產評價利益	<u>-</u>	(<u>3,897</u>)
	(<u>2,838</u>)	(<u>7,039</u>)
淨遞延所得稅資產	<u>\$ 9,166</u>	<u>\$ 2,838</u>
非 流 動		
遞延所得稅資產		
認列子公司虧損	\$ -	\$ 20,209
聯屬公司間未實現利 益	2,300	3,776
應計退休金負債	187	236
資本化財稅差異	130	280
虧損扣抵	-	899
子公司虧損扣抵	16,796	18,394
遞延所得稅負債		
認列子公司利益	(<u>3,207</u>)	<u>-</u>
淨遞延所得稅資產	<u>\$ 16,206</u>	<u>\$ 43,794</u>

帳列稅前淨利依法定稅率（九十九及九十八年上半年度分別為17%及25%）計算之所得稅費用與所得稅費用之調節如下：

	九十九年上半年度	九十八年上半年度
稅前淨利依法定稅率計算之 所得稅費用	\$ 11,081	\$ 4,620
調整項目之所得稅影響數		
永久性差異		
免稅所得	(1,929)	(946)
其 他	1,243	(60)
暫時性差異	(5,672)	(3,614)
未分配盈餘加徵10%	5,532	2,413
子公司所得稅費用	<u>5,826</u>	<u>10,747</u>
當期所得稅	16,081	13,160

(接次頁)

(承前頁)

	<u>九十九年上半年度</u>	<u>九十八年上半年度</u>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	\$ 5,672	\$ 3,614
因稅法改變產生之變動		
影響數	2,268	6,961
以前年度所得稅調整	500	(62)
	<u>\$ 24,521</u>	<u>\$ 23,673</u>

立法院於九十九及九十八年上半年度間陸續修正及通過下列法規：

1. 九十八年五月修正所得稅法第五條條文，將營利事業所得稅稅率由百分之二十五調降為百分之二十，並自九十九年度施行。
2. 九十九年五月修正所得稅法第五條條文，將營利事業所得稅稅率由百分之二十調降為百分之十七，並自九十九年度施行。

(四) 本公司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u>九十九年 六月三十日</u>	<u>九十八年 六月三十日</u>
八十六年度以前未分配盈餘	\$ -	\$ -
八十七年度以後未分配盈餘	<u>276,580</u>	<u>180,363</u>
	<u>\$276,580</u>	<u>\$180,363</u>

本公司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六月底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分別為 78,580 仟元及 68,828 仟元。

本公司九十八及九十七年度盈餘分配適用之稅額扣抵比率分別為 26.47% (預計) 及 30.89%。

依所得稅法規定，本公司分配屬於八十七年度(含)以後之盈餘時，本國股東可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可獲配之股東可扣抵稅額。由於實際分配予股東之可扣抵稅額，應以股利分配日之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為準，因此本公司預計九十八年度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可能與將來實際分配予股東時所適用之稅額扣抵比率有所差異。

二一、每股盈餘

	本 期 淨 利		股 數 (仟 股)	每 股 盈 餘 (元)	
	稅 前	稅 後		稅 前	稅 後
<u>九十九年上半年度</u>					
基本每股盈餘	<u>\$ 65,184</u>	<u>\$ 46,489</u>	84,800	<u>\$ 0.77</u>	<u>\$ 0.55</u>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 股之影響					
員工認股權			1,260		
員工分紅			<u>190</u>		
稀釋每股損失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 本期淨損加潛在 普通股之影響	<u>\$ 65,184</u>	<u>\$ 46,489</u>	<u>86,250</u>	<u>\$ 0.76</u>	<u>\$ 0.54</u>
<u>九十八年上半年度</u>					
基本每股盈餘	<u>\$ 18,519</u>	<u>\$ 5,593</u>	81,486	<u>\$ 0.23</u>	<u>\$ 0.07</u>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 股之影響					
員工認股權			543		
員工分紅			<u>611</u>		
稀釋每股損失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 本期淨損加潛在 普通股之影響	<u>\$ 18,519</u>	<u>\$ 5,593</u>	<u>82,640</u>	<u>\$ 0.22</u>	<u>\$ 0.07</u>

若企業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分紅，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應假設員工分紅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以該潛在普通股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價，作為發行股數之判斷基礎。於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員工分紅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二二、金融商品資訊之揭露

(一) 公平價值之資訊

資 產	九十九年六月三十日		九十八年六月三十日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 之金融資產	\$ -	\$ -	\$ 19,487	\$ 19,487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72,584	-	72,584	-
存出保證金	4,090	4,090	4,722	4,722
長期應收款項	9,177	9,177	13,692	13,692

(接次頁)

(承前頁)

	九十九年六月三十日		九十八年六月三十日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負債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				
之金融負債	\$ 25,001	\$ 25,001	\$ 3,812	\$ 3,812
長期借款	297,554	297,554	295,505	295,505

(二) 本公司及子公司決定金融商品公平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1. 上述金融商品不包括現金、應收款項、其他應收款、受限制資產、短期借款、應付短期票券、應付款項及應付費用，此類金融商品之到期日甚近，其帳面價值應屬估計公平價值之合理基礎。
2.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及衍生性金融商品，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此市場價格為公平價值。若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時，則採用評價方法估計。本公司及子公司採用評價方法所使用之估計及假設，與市場參與者於金融商品訂價時用以作為估計及假設之資訊一致。
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投資未上市（櫃）股票，其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實務上須以超過合理成本之金額方能取得可驗證公平價值，因此不列示公平價值。
4. 存出保證金以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係因預計未來收取之金額與帳面價值相近。
5. 長期應收款項及長期借款以其預期現金流量之折現值估計公平價值。折現率則以公司所能獲得類似條件（相近之到期日）之長期應收款項及長期借款利率為準。

(三) 本公司及子公司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平價值，以評價方法估計者：

	評 價 方 法 估 計 之 金 額	
	九 十 九 年 六 月 三 十 日	九 十 八 年 六 月 三 十 日
<u>資 產</u>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 融資產	\$ -	\$ 19,487
<u>負 債</u>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 融負債	25,001	3,812

(四) 本公司及子公司於九十九及九十八年上半年度因以評價方法估計之公平價值變動而認列為當期（損）益之金額分別為(25,001)仟元及15,675仟元。

(五) 本公司及子公司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六月三十日具利率變動之公平價值風險之金融資產分別14,558仟元及25,422仟元，金融負債分別為99,984仟元及29,993仟元；具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之金融資產分別為336,141仟元及330,228仟元，金融負債分別為1,970,584仟元及1,453,906仟元。

(六) 財務風險資訊

1. 市場風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因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進貨或銷貨而產生之匯率風險，本公司及子公司之政策採自然避險操作，故市場匯率變動將使該等金融商品之市場價格隨之變動，惟部分係以遠期外匯或換匯換利合約之財務避險操作為主要目的，避險性質合約因匯率變動產生之損益大致與被避險項目之損益相抵銷，故市場價格風險並不重大。

2. 信用風險

金融資產受到本公司及子公司之交易對方未履行合約義務之潛在影響。本公司及子公司信用風險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公平價值為正數之合約為評估對象。本公司及子公司之交易對方均

為信用良好之金融機構及公司組織，因此不預期有重大之信用風險。

3.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之營運資金足以支應，故未有因無法籌措資金以履行合約義務之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投資之權益商品均無活絡市場，故預期具有重大流動性風險。另本公司及子公司從事之遠期外匯及換匯換利合約預計到期交割明細請參見附註五，因遠期外匯及換匯換利合約之匯率已確定，不致有重大之現金流量風險。

4. 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暴露於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主要為浮動利率之活期存款、短期借款及長期借款等，故市場利率變動將使該等金融商品之有效利率隨之變動，而使其未來現金流量產生波動。

二三、關係人交易

(一) 關係人名稱及與本公司之關係

<u>關 係 人 名 稱</u>	<u>與 本 公 司 之 關 係</u>
經典綜合企業指南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已清算完畢)

(二) 重大交易事項

1. 各項費用

<u>關 係 人 名 稱</u>	<u>九 十 九 年 上 半 年 度</u>	<u>九 十 八 年 上 半 年 度</u>	<u>交 易 性 質</u>
經典綜合企業指南 股份有限公司	<u>\$ -</u>	<u>\$ 2,654</u>	修繕費用

二四、質抵押之資產

下列資產已提供金融機構作為融資及遠期信用狀之擔保品：

	九 十 九 年 六 月 三 十 日	九 十 八 年 六 月 三 十 日
存 貨	\$ -	\$ 199,057
土 地	140,441	140,441
房屋及建築淨額	449,185	549,758
機器設備淨額	56,044	109,140
其他設備淨額	19,597	3,585
土地使用權	44,401	46,447
受限制資產－定期存款	44,171	-
受限制資產－活期存款	13,546	-
	<u>\$ 767,385</u>	<u>\$ 1,048,428</u>

二五、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截至九十九年六月三十日，除其他附註所述者外，尚有下列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一) 本公司及子公司因進口原料已開立尚未使用之信用狀金額明細如下：

	金額 (仟元)
美 金	USD 1,064
歐 元	EUR 1,028

(二) 本公司向廠商進貨由金融機構保證計 10,000 仟元。

(三) 本公司已簽訂工程及設備合約計 110,648 仟元，截至九十九年六月三十日未支付餘額為 35,853 仟元。

二六、附註揭露事項 (合併沖銷前)

(一) 本公司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附表一。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附表二。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附表三。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附表四。
9. 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附註五。
10. 被投資公司資訊：附表五。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價值、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附表六。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暨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附表七。
3.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與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提供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情形：附表一。
4.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與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提供資金融通情形：無。
5.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附表七。

(四) 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附表八及九。

光隆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或美金仟元

編號	背書保證者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之限額 (註二)	本期最高背書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保證餘額	以財產擔保之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 佔最近期財務報表 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
		公司名稱	關係(註一)						
0	光隆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註二)	光隆羽絨制品(蘇州)有限公司	3	\$ 690,153	USD 15,500 (NTD 492,900)	USD 12,000 (NTD 385,800)	\$ -	<u>33%</u>	<u>\$ 862,692</u>
		KWONG LUNG JAPAN CO., LTD.	2	690,153	USD 2,523 (NTD 81,128)	USD 2,523 (NTD 81,128)	-		
		KWONG LUNG FEATHER (B.V.I.) LIMITED	2	690,153	USD 4,000 (NTD 128,128)	USD 3,000 (NTD 96,450)	-		
					USD 22,023 (NTD 702,156)	USD 17,523 (NTD 563,378)			

註一：背書保證者與被背書保證對象之關係有下列六種，標示種類即可：

1. 有業務關係之公司。
2. 直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
3. 母公司與子公司持有普通股股權合併計算超過百分之五十之被投資公司。
4. 對公司直接或經由子公司間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母公司。
5. 基於承攬工程需要之同業間依合約規定互保之公司。
6. 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各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率對其背書保證之公司。

註二：1. 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之限額：1,725,383 (淨值) × 40% = 690,153。

2.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1,725,383 (淨值) × 50% = 862,692。

註三：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沖銷。

光隆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九十九年六月三十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或外幣仟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末				備註
				股數(仟股)	帳面金額(註一)	持股比率	市價	
光隆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							
	KWONG LUNG FEATHER (B.V.I.) LIMITED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 765,086	100%	\$ -	
	KWONG LUNG MEKO CO., LTD.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356,060	100%	-	
	KWONG LUNG JAPAN CO., LTD.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41,756	100%	-	
	SNOWDOWN INTERNATIONAL DEVELOPMENT CORP.	孫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54,837	40%	-	
	BO HSING ENTERPRISE CO., LTD.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249,370	100%	-	
	TOPTEx GARMENT CO.,LTD. (註二)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121,054	100%	-	
金居開發銅箔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4,190	37,489	2%	-		
樹東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實質關係人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946	35,095	20%	-		
KWONG LUNG FEATHER (B.V.I.) LTD.	股票							
	光隆羽絨制品(蘇州)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孫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USD 25,623	100%	-	
	SNOWDOWN INTERNATIONAL DEVELOPMENT CORP.	本公司之孫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USD 1,515)	60%	-	
SNOWDOWN INTERNATIONAL DEVELOPMENT CORP.	股票							
	WINTERTEX CORP.	本公司之曾孫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	100%	-	目前處於停業狀態
	CARDONA APPAREL, INC.	本公司之曾孫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	100%	-	目前處於停業狀態
光隆羽絨制品(蘇州)有限公司	股票							
	漣水嘉塘制衣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曾孫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CNY 9,966	100%	-	

註一：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已按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規定認列與衡量。

註二：原 ROO HSING INTERNATIONAL GARMENT CO., LTD.於九十九年五月更名為 TOPTEx GARMENT CO., LTD.。

註三：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沖銷。

光隆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或外幣仟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科目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光隆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光隆羽絨制品(蘇州)有限公司	孫公司	進貨	\$ 898,838	37%	預付貨款或 T/T 30~180 天	無顯著不同	無顯著不同	應付帳款	\$ 390,592	60%	
光隆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KWONG LUNG JAPAN CO., LTD.	子公司	銷貨	226,568	12%	T/T 120 天	無顯著不同	無顯著不同	應收帳款	147,934	38%	
光隆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KWONG LUNG MEKO CO., LTD.	子公司	進貨	199,919	8%	T/T 30~180 天	無顯著不同	無顯著不同	應付帳款	17,931	3%	
光隆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TOPTEx GARMENT CO., LTD (註一)	子公司	進貨	135,143	6%	T/T 30 天	無顯著不同	無顯著不同	應付帳款	25,163	4%	
光隆羽絨制品(蘇州)有限公司	光隆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	銷貨	CNY 214,669	82%	預收貨款或 T/T 30~180 天	無顯著不同	無顯著不同	應收帳款	CNY 95,810	76%	
光隆羽絨制品(蘇州)有限公司	KWONG LUNG JAPAN CO., LTD.	母公司之子公司	銷貨	CNY 23,473	9%	T/T 30 天	無顯著不同	無顯著不同	應收帳款	CNY 23,347	18%	
KWONG LUNG MEKO CO., LTD.	光隆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	銷貨	USD 5,967	60%	T/T 30~180 天	無顯著不同	無顯著不同	應收帳款	USD 554	20%	
KWONG LUNG JAPAN CO., LTD.	光隆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	進貨	JPY 600,360	97%	T/T 120 天	無顯著不同	無顯著不同	應付帳款	JPY 351,032	84%	
TOPTEx GARMENT CO., LTD.	光隆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	銷貨	USD 4,241	94%	T/T 30 天	無顯著不同	無顯著不同	應收帳款	USD 782	-	

註一：原 ROO HSING INTERNATIONAL GARMENT CO., LTD.於九十九年五月更名為 TOPTEx GARMENT CO., LTD.。

註二：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沖銷。

光隆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九十九年六月三十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或人民幣仟元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 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 呆帳金額
			科目	餘額		金額	處理方式		
光隆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KWONG LUNG JAPAN CO., LTD.	子公司	應收帳款	\$ 147,934	3.06	\$ 25,148	加強催收	\$ 18,269	\$ -
光隆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光隆羽絨制品(蘇州)有限公司	孫公司	其他應收款	203,554	-	8,786	加強催收	6,616	-
光隆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KWONG LUNG MEKO CO., LTD.	子公司	其他應收款	160,166	-	62,621	加強催收	19,066	-
光隆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BO HSING ENTERPRISE CO., LTD.	子公司	其他應收款	108,812	-	29,022	加強催收	1,079	-
光隆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TOPTEx GARMENT CO., LTD (註一)	子公司	其他應收款	166,088	-	24,539	加強催收	12,366	-
光隆羽絨制品(蘇州)有限公司	光隆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	應收帳款	CNY95,810	4.48	CNY 33,251	加強催收	CNY 20,065	-
光隆羽絨制品(蘇州)有限公司	KWONG LUNG MEKO CO., LTD.	母公司之子公司	應收帳款	CNY23,347	2.01	CNY 6,123	加強催收	CNY -	-

註一：原 ROO HSING INTERNATIONAL GARMENT CO., LTD. 於九十九年五月更名為 TOPTEx GARMENT CO., LTD.。

註二：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沖銷。

光隆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民國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或外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		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認列之	備註
				本期	期末	上期	期末				
光隆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KWONG LUNG FEATHER (B.V.I.) LIMITED	British Virgin Islands	各項投資活動	\$ 623,199	\$ 623,199	-	100%	\$ 765,086	\$ 43,655	\$ 41,949	子公司
	KWONG LUNG MEKO CO., LTD.	越南	生產銷售羽絨、羽絨製品、各類服裝及其他縫紉製品	198,399	198,399	-	100%	356,060	(5,011)	(4,025)	子公司
	KWONG LUNG JAPAN CO., LTD.	日本	經營羽毛製品、寢具製造、毛皮製品、帽子及衣料品製造之輸出及販賣等業務	15,142	15,142	-	100%	41,756	(576)	(571)	子公司
	SNOWDOWN INTERNATIONAL DEVELOPMENT CORP.	British Virgin Islands	各項投資活動	54,046	54,046	-	40%	54,837	(46)	(18)	孫公司
	BO HSING ENTERPRISE CO., LTD.	越南	成衣及針織品之製造、水洗及染色業務	316,977	280,941	-	100%	249,370	9,990	9,990	子公司
	TOPTEx GARMENT CO., LTD (註1)	越南	生產、加工及經營各類成衣產品、水洗及染色業務	191,809	191,809	-	100%	121,054	(11,618)	(11,618)	子公司
KWONG LUNG FEATHER (B.V.I.) LIMITED	光隆羽絨製品(蘇州)有限公司	中國	生產銷售羽絨、羽絨製品、各類服裝及其他縫紉製品	USD 20,000	USD 20,000	-	100%	USD 25,623	CNY 1,473	NA	孫公司
	SNOWDOWN INTERNATIONAL DEVELOPMENT CORP.	British Virgin Islands	各項投資活動	USD 2,500	USD 2,500	-	60%	(USD 1,515)	(USD 1)	NA	孫公司
SNOWDOWN INTERNATIONAL DEVELOPMENT CORP.	WINTERTEX CORP.	菲律賓	成衣加工製造及進出口買賣業務	USD 1,200	USD 1,200	-	100%	-	-	NA	曾孫公司(目前處於停業狀態)
	CARDONA APPAREL, INC.	菲律賓	成衣加工製造及進出口買賣業務	USD 2,832	USD 2,832	-	100%	-	-	NA	曾孫公司(目前處於停業狀態)
光隆羽絨製品(蘇州)有限公司	漣水嘉塘制衣有限公司	中國	成衣加工製造及進出口買賣業務	CNY 10,000	-	-	100%	CNY 9,966	(CNY 34)	(CNY 34)	曾孫公司

註一：原 ROO HSING INTERNATIONAL GARMENT CO., LTD.於九十九年五月更名為 TOPTEx GARMENT CO., LTD.。

註二：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沖銷。

光隆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大陸被投資公司資訊

民國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附表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	本期匯出或收回		本期期末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	期末投資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自台灣匯出 累積投資金額	匯出	匯入	自台灣匯出 累積投資金額				
光隆羽絨制品(蘇州)有限公司	生產銷售羽絨、羽絨製品、各類服裝及其他縫紉製品	註冊及實收資本額 2,000 萬美元	(註 1)	\$ 598,186	\$ -	\$ -	\$ 598,186	100%	\$ 47,369 (註 2)	(註 3)	\$ -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 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 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註 4)
\$598,186	\$600,875 美金 2,000 萬元	\$1,035,230

註 1：本公司係透過第三地區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註 2：依據未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認列。

註 3：本公司係對外投資 KWONG LUNG FEATHER (B.V.I.) LIMITED，再投資光隆羽絨制品(蘇州)有限公司，因此本公司對光隆羽絨制品(蘇州)有限公司並無帳面價值。

註 4：本公司對大陸投資累計金額上限： $1,725,383$ (淨值) $\times 60\% = 1,035,230$ 。

註 5：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沖銷。

光隆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暨
其價格、收（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及其他相關資訊
民國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附表七

單位：新台幣仟元

關係人名稱	交易類型	進、銷貨		價格	交易條件	應收（付）票據、帳款		未實現利益	
		金額	百分比			金額	百分比		
光隆羽絨制品（蘇州）有限公司	進貨	\$ 898,838	37%	正常	預付貨款或 T/T30-180天	無顯著不同	應付帳款\$390,592	60%	\$ 15,503
	加工費	4,037	-	正常	預付貨款或 T/T30-180天	無顯著不同	應付費用 145	-	

截至九十九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開立保證信函計美金 12,000 仟元予銀行作為光隆羽絨制品（蘇州）有限公司向銀行貸款之擔保；另本公司去料加工帳列其他應收款 203,554 仟元。

註：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沖銷。

光隆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民國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附表八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註二)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 總資產之比率 (註三)
0	光隆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KWONG LUNG MEKO CO., LTD.	1	銷貨收入	\$ 38,017	無顯著不同 2%
0	"	"	1	銷貨成本	199,919	無顯著不同 10%
0	"	"	1	應付帳款	17,931	無顯著不同 -
0	"	"	1	應收帳款	38,569	無顯著不同 1%
0	"	"	1	其他應收款	160,166	- 3%
0	"	KWONG LUNG JAPAN CO., LTD.	1	應收帳款	147,933	無顯著不同 3%
0	"	"	1	其他應付款項	5,979	- -
0	"	"	1	銷貨收入	226,568	無顯著不同 11%
0	"	光隆羽絨制品(蘇州)有限公司	1	應付帳款	390,592	無顯著不同 8%
0	"	"	1	應付費用	144	- -
0	"	"	1	其他應付款項	63,077	- 1%
0	"	"	1	其他流動負債	6	- -
0	"	"	1	其他應收款	203,554	- 4%
0	"	"	1	銷貨成本	902,864	無顯著不同 45%
0	"	"	1	推銷費用	11	- -
0	"	TOPTTEX GARMENT CO., LTD. (註四)	1	銷貨成本	135,143	無顯著不同 7%
0	"	"	1	其他應收款	166,088	- 3%
0	"	"	1	應付帳款	25,163	無顯著不同 1%
0	"	BO HSING ENTERPRISE CO., LTD.	1	其他應收款	108,812	- 2%
0	"	"	1	應付帳款	24,731	無顯著不同 -
0	"	"	1	其他應付款項	164	- -
0	"	"	1	銷貨成本	89,673	無顯著不同 5%
1	KWONG LUNG MEKO CO., LTD.	光隆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2	銷貨成本	38,017	無顯著不同 2%
1	"	"	2	銷貨收入	199,919	無顯著不同 10%
1	"	"	2	應收帳款	17,931	無顯著不同 -
1	"	"	2	應付帳款	198,735	無顯著不同 4%
1	KWONG LUNG MEKO CO., LTD.	光隆羽絨制品(蘇州)有限公司	3	銷貨成本	109,661	無顯著不同 5%
1	"	"	3	應付帳款	110,531	無顯著不同 2%
1	KWONG LUNG MEKO CO., LTD.	BO HSING ENTERPRISE CO., LTD.	3	長期應收款項	13,122	無顯著不同 -

(接次頁)

(承前頁)

編號 (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註二)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之比率 (註三)
2	KWONG LUNG JAPAN CO., LTD.	光隆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2	應付帳款	\$ 147,933	無顯著不同	3%
2	"	"	2	其他應收款	5,979	—	-
2	"	"	2	銷貨成本	226,568	無顯著不同	11%
3	光隆羽絨制品(蘇州)有限公司	光隆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2	應收帳款	453,601	無顯著不同	9%
3	"	"	2	其他應收款	218	—	-
3	"	"	2	應付帳款	199,747	無顯著不同	4%
3	"	"	2	其他應付款項	3,807	—	-
3	"	"	2	銷貨收入	902,875	無顯著不同	45%
3	光隆羽絨制品(蘇州)有限公司	KWONG LUNG MEKO CO., LTD.	3	銷貨收入	109,661	無顯著不同	5%
3	"	"	3	應收帳款	110,531	無顯著不同	2%
4	TOPTEx GARMENT CO., LTD. (註四)	光隆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2	銷貨收入	135,143	無顯著不同	7%
4	"	"	2	應付帳款	166,088	無顯著不同	3%
4	"	"	2	應收帳款	25,163	無顯著不同	1%
4	"	BO HSING ENTERPRISE CO., LTD.	3	應付帳款	1,143	—	-
5	BO HSING ENTERPRISE CO., LTD.	光隆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2	應付帳款	108,812	無顯著不同	2%
5	"	"	2	應收帳款	24,895	無顯著不同	1%
5	"	"	2	銷貨收入	89,673	無顯著不同	5%
5	"	TOPTEx GARMENT CO., LTD.(註四)	3	應收帳款	1,143	無顯著不同	-
5	"	KWONG LUNG MEKO CO., LTD.	3	其他應付款項	13,122	無顯著不同	-

註一：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 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三：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科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科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四：原名 ROO HSING INTER NATIONAL GARMENT CO., LTD.於九十九年五月改名為 TOPTEx GARMENT CO., LTD.。

註五：上表列示之所有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沖銷。

光隆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民國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附表九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註二)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 總資產之比率 (註三)
0	光隆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KWONG LUNG MEKO CO., LTD.	1	銷貨成本	\$ 197,110	無顯著不同 11%
0	"	"	1	推銷費用	1	-
0	"	"	1	應付帳款	18,571	無顯著不同 -
0	"	"	1	應付費用	9	-
0	"	"	1	應收帳款	11,624	無顯著不同 -
0	"	"	1	其他應收款	77,087	- 2%
0	"	KWONG LUNG JAPAN CO., LTD.	1	應收帳款	164,457	無顯著不同 4%
0	"	"	1	其他應收款	120	-
0	"	"	1	銷貨收入	178,766	無顯著不同 10%
0	"	"	1	什項收入	2	-
0	"	光隆羽絨制品(蘇州)有限公司	1	應付帳款	239,128	無顯著不同 6%
0	"	"	1	其他應付款	87,720	- 2%
0	"	"	1	其他流動負債	78	-
0	"	"	1	其他應收款	79,006	- 2%
0	"	"	1	應收帳款	15,946	無顯著不同 -
0	"	"	1	代付款	37	-
0	"	"	1	銷貨成本	951,219	無顯著不同 54%
0	"	"	1	推銷費用	3,400	-
0	"	TOPTEx GARMENT CO., LTD.(註四)	1	銷貨成本	72,348	無顯著不同 4%
0	"	"	1	應付帳款	16,261	" -
0	"	"	1	應付費用	4,398	-
0	"	"	1	其他應收款	75,596	- 2%
0	"	"	1	其他流動資產	2,063	-
1	KWONG LUNG MEKO CO., LTD.	光隆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2	應付帳款	88,711	無顯著不同 2%
1	"	"	2	銷貨收入	197,111	" 11%
1	"	"	2	應收帳款	18,580	" -

(接次頁)

(承前頁)

編號 (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註二)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之比率 (註三)
2	KWONG LUNG JAPAN CO., LTD.	光隆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2	應付帳款	\$ 164,577	無顯著不同	4%
2	"	"	2	銷貨成本	178,762	"	10%
2	"	"	2	推銷費用	6	—	-
3	光隆羽絨制品(蘇州)有限公司	光隆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2	銷貨收入	952,957	無顯著不同	54%
3	"	"	2	什項收入	1,662	—	-
3	"	"	2	應收帳款	325,038	無顯著不同	9%
3	"	"	2	其他應收款	1,888	—	-
3	"	"	2	應付帳款	94,157	無顯著不同	2%
3	"	"	2	其他應付款	832	—	-
4	TOPTEx GARMENT CO., LTD. (註四)	光隆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2	銷貨收入	72,348	無顯著不同	4%
4	"	"	2	應付帳款	75,626	"	2%
4	"	"	2	其他應付款	2,033	—	-
4	"	"	2	應收帳款	20,659	無顯著不同	-

註一：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 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三：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科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科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四：原名 ROO HSING INTER NATIONAL GARMENT CO., LTD. 於九十九年五月改名為 TOPTEx GARMENT CO., LTD.。

註五：上表列示之所有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沖銷。